

國立臺灣大學歷史學系 109 學年度

博士班入學口試考生注意事項

1. 考生應依本系公告口試時間準時應試。遲到時間併入個人口試時間計算，逾時不到以棄權論，不得補考。
2. 因應 COVID-19 疫情，本校有門禁管制，進出校園須依規定辦理。相關規定請見本系首頁說明。
3. 請於個人口試時間 15 分鐘前，攜帶身分證件（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）至臺大文學院歷史系辦公室報到。
4. 本系將為考生照相存檔，僅供留存確認身分之用。
5. 每位考生口試時間 30 分鐘。前 3 分鐘為個人報告：請概述個人碩士論文之學術價值、未來研究方向，勿再複述碩士論文各章節內容摘要。其餘時間由口試委員提問。時間到而未應答完畢者，不影響評分。
6. 當日可帶個人資料應試，但不得發送任何補充資料予口試委員。個人物品請暫放報到處，行動電話或任何錄音裝置不得攜帶入場，違者扣分。
7. 為維持考試公平性，嚴禁向試務人員探詢任何口試相關訊息。如有疑問請洽系辦公室承辦人呂怡燕助教。